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季克勤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投资或单一项目投资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该计划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且单项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公告》（2020-011）。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